#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保证孙公司的业务顺利开展,同意控股子公司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遥望")为控股孙公司杭州施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施恩")提供 10,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担保期限为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具体情况详见 2023 年 9 月 13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 巨 潮 资 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编号: 2023-077)

##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昆明巨量引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量引擎")与杭州施恩、杭州遥望、邵钦在北京市海淀区共同签订了就《电商营销服务商商务合作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的《保证合同》,杭州遥望和邵钦自愿就主合同项下孙公司杭州施恩应当履行的义务向巨量引擎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 杭州施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溪八方城8幢206-041室
- 3、法定代表人:方剑
- 4、注册资本: 129,085.39 万元
- 5、经营范围: 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网络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计算机系统集成,代理、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除新闻媒体及网络); 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 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房屋及厂房租赁;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服务;电信 增值业务;经营演出经纪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与本公司股权关系: 控股孙公司,公司持有杭州遥望99.8999%股份,杭州施恩为杭州遥望全资子公司。
  - 7、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 否
  -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 (未审计)
资产总额	145, 667. 15	113, 204. 99
负债总额	140, 636. 81	107, 371. 01
净资产	5, 030. 34	5, 833. 99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3年1-6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106, 405. 19	108, 726. 60
利润总额	424. 59	1, 060. 09
净利润	317. 87	803. 65

####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 1、保证人: 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邵钦
- 2、被担保人: 杭州施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3、债权人: 昆明巨量引擎科技有限公司
- 4、最高额保证: 10,000 万元
- 5、保证范围: 合同项下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被担保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数据推广费用;滞纳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因被担保人违反主合同约定而应承担的全部费用和应赔偿的全部损失;手续费等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费、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及保全担保费(或保全保险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公告费、送达费、差旅费等);以及应当支付的所有其他费用和款项

(统称"被担保债务")。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 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该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 务分期履行,则每期债务的保证期间均为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主合 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在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10,04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的21.13%。其中,公司为控股公司

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2,0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的17.67%。

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报备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二三年十月十九日